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锡林浩特市巴彦查干街道办事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巴彦查干街道办事处

乙方：内蒙古盛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贝尔北路街道兴安北路内蒙古众和商务中心综合楼3号楼904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锡林浩特市巴彦查干街道长盛社区阵地装修项目/152502-XSZFCG-CS-20260019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无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日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竣工验收条件。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工程完工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按照国家现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开展履约验收。施工单位需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及相关材料合格检测报告。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验收不合格，由成交供应商限期完成整改并重新组织验收，由此产生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验收全部资料统一归档留存，未尽事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1691000 元（小写）壹佰陆拾玖万壹仟元整（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日内

（二）付款条件： 1、合同签订，施工单位进场施工，达到付款条件起 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00%，金额为 507300 元（小写），伍拾万零柒仟叁佰元整（大写）。

2、2026 年 12 月 1 日前且工程量完成 70%后，监理初审跟踪审计核定进度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金额为元363700（小写），叁拾陆万叁仟柒佰元整（大写）。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全部竣工资料归档，跟踪审计出具结算报告后，达到付款条件，且2027年预算下达，支付审计后剩余资金。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盛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学府支行

银行账号：02176012200000000017619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文件中关于工程、设备质保及售后服务的要求，与乙方投标及磋商时所作承诺不一致的，以乙方承诺为准。本项目整体工程质保期为2年；各分项工程保修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具体如下：

防水工程（屋面、卫生间等防水部位）：保修5年；装修装饰工程：保修2年；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保修2年；供热与供冷系统：2个采暖期；其余分项工程按国家现行规范执行。

保修期内，甲方通知维修后，乙方需24小时内到场，并在合理时间修好。乙方逾期不修或维修不合格，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维修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全部由乙方赔偿。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万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

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继续向乙方追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七）任何一方依法或依约解除合同的程序：1.解除通知送达后，乙方应立即停止施工、妥善保护现场并清点已完工工程及材料设备；2.双方应于 10 日内共同对已完合格工程量进行确认和计量；3.甲方应在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支付已完合格工程的价款（需扣除预付款、违约金、赔偿金等）；4.乙方应在 10 日内撤离现场并移交所有工程资料。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二）解决：

（一）提交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锡林浩特市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4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 2 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各文件约定不一致时，以如下顺序解释：1.合同正文；2.磋商文件；3.乙方响应文件；4.工程清单；5.报价单”。同时应确保“工程清单”内容准确、完备，是唯一界定工程范围的依据。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无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 锡林浩特市巴彦查干街道办事处 (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2026年 月 日

乙方名称：内蒙古盛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王超(签字)

2026年 月 日